

課程名稱：台灣環境保護專題研究

課程編號：341 U4570

授課教師：劉文超

開課對象：碩博士班學生

上課時間：星期四 1、2 節

上課地點：國發所 210 室

選課人數限制：無

壹. 課程內容

- (一) 1992 年 6 月在巴西里約召開之地球高峰會議及地球論壇，凸顯環境問題世界化的趨勢。環境問題超越國界、種族、信仰、文化，而成為全球共同關心的嚴肅課題。隨著地球村全球化腳步之加劇，環境保護議題已成為 21 世紀之主流焦點。
- (二) 20 世紀對人類及地球上其他生物族群而言，是一個震盪而又可怕的夢魘：毀滅性軍火的投入兩次世界大戰讓人類慘遭荼毒，登峰造極的科技發展並未普遍給人們帶來裨益，反之拉大了貧富間的對立；一個世紀走來，對地球生態肆虐之慘烈，遠超過地球數十年歷史之總和，匪夷所思，瘋狂之極，溫室效應、臭氧層破洞、雨林消失、聖嬰現象、淡水匱乏、核武核電借屍還魂、廢棄垃圾，無處傾卸，生物物種消失滅絕……始作俑者的人類是到了徹底改善對自然環境剝削掠奪態度的時候了。
- (三) 台灣五十年來經濟掛帥的錯誤政策（發展工業犧牲農業，肥料換穀低糧價，外銷導向之加工出口區設立，高污染高耗能產業之林立，過度開發，森林浩劫）堪為「台灣經驗」做了負面的示範。在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的糾葛環節中，台灣應何去何從？
- (四) 本課程之安排以理論與實踐並重，立足台灣，與世界互動，環保議題並非單純之「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它係一意識型態問題，必須以政治與哲學思考之角度解決之。希冀學生從中思考問題，並能做一實踐力行者。

貳. 課程進度與大綱

第一週.綠黨之來龍去脈-----

70 年代為綠色運動之轉捩點（Peter Gatter，頁 281～295；Hasenclever，頁 7～9）；綠黨之理念與主張（林正杰，頁 3 以下；Grün ist der Wechsel, Programm zur Bundestagswahl 1998 Bündnis 90/Die Grünen，頁 5 以下；Programm zur Europawahl 1999 Bündnis 90/Die Grünen，頁 5～62）。

第二週.全球化的弔詭-----

全球化的世紀回顧（林孝信，頁 21～23；楊偉中，頁 9～18）；從 APEC 看 WTO（林深靖，頁 14～18）；WTO 西雅圖反全球化開展的啟示（林孝信，頁 21～23；金寶瑜 頁 3～6）。

第三週.消費狂潮與生態危機-----

資本主義經濟危機（吳善麟等，頁 107～116）；掠奪性的效益與貪婪文化（王北固 頁 87～119；劉文超 環耕 9 期，頁 49～51）

第四週.和平運動與裁軍限武-----

70～80 年代歐洲之和平運動（Pestalozzi 編，頁 9 以下）；TMD，NMD 對和平之保障；軍火交易之現況（斯德哥耳摩國際和平研究所 SIPRI 年度報告）；整軍經武是和平維繫的反面教材（劉文超，環耕 8 期，頁 80～82）

第五週.非核家園-----

車諾堡災變之警醒（Alexijewitsch，頁 13 以下）；先建核四、再建立非核家園的謬誤（台灣環境月刊，環保聯盟印行，多年多篇論文；林俊義編，頁 77～139；張國龍編 頁 21 以下；第十屆非核亞洲論壇報告文集）；核廢核武何去何從？（劉文超，環耕 12 期，頁 76～77；Hombach，頁 8 以下）

第六週.動物權與動物保護-----

動物權的意義（孟祥森譯，頁 35～72，釋性廣，弘誓 59 期，頁 20～30）；動物實驗與動物屠殺（孟祥森譯，頁 35～72；Eimler & Kleinschmidt，頁 9 以下）

第七週.動物保護法評議-----

動物保護法為德不卒（葉力森，重點參考）；狂牛症、狂羊症、禽流感與 SARS（劉文超，環耕 4 期，頁 70~71）

第八週.公害輸入與公害輸出-----

巴賽爾公約之精神（Basel Convention on the Control of Transboundary Movements of Hazardous Waste and their Disposal 1989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UNEP/IG.80/3）；台灣之廢五金專業區（胡承淪譯 頁 75~87；台灣環境月刊及新環境月刊多篇報導）；台灣之公害輸出---以台塑汞污泥輸往柬埔寨為例（散見於報章報導）

第九週.環境基本法-----

環境法三原則(Schmidt，頁 3~6)；環境保護 v.s 經濟發展（散見於台灣環境月刊及新環境月刊論著）；環保署十二項新政策（環保署新聞資料，民 89 年 6 月 1 日）

第十週.環境影響評估法-----

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情形（黃錦堂，頁 309 以下；Schmidt，頁 6 以下）；評估、審查及監督；開發行為之許可禁止。

第十一週.水資源面面觀-----

台灣地區水資源概況（經濟部水資源局印行之資料）；興建水庫非正確之道（以反美濃水庫之抗爭活動為例）；缺水問題應從水價檢討起（吳佩倫，頁 2 以下）；節約用水實例（2001 年經濟部水資源局節約用水績優單位及個人專輯）

第十二週.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台北市垃圾隨帶徵收政策檢討（見各報章報導）；塑膠袋限用政策之檢討（見各報章報導）；焚化爐與興建之利弊（參考台灣環境月刊之諸篇論著）；德國 Grüner Punkt（綠點）之介紹。

第十三週.馬告國家公園之爭議-----

馬告國家公園與森林運動（[Http://www.ncu.edu.tw/~eng/csa/journal/journal-park76.htm](http://www.ncu.edu.tw/~eng/csa/journal/journal-park76.htm)）；現有政策計畫；原住民與國家公園共存共管（保育團體 2002.8.23

新聞稿)

第十四週.能源政策

能源消費與能源供給（經濟部能源委員會《能源政策白皮書》），替代能源方案：風力、太陽能、沼氣、潮汐；獎勵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及節約能源法之立法（立委賴勁麟提案）

第十五週.環保團體之運作-----

NGO 角色之定位（劉瑞生譯，頁 22~24）；鹿港反杜邦運動為台灣環保運動之濫觴（散見報張報導）；環保運動之由蓬勃轉趨消沈

第十六週.台灣環保議題總覽-----

核四廠興建，蘭嶼核廢料，搶救森林，國家公園設立，產業東移政策，東部快速公路，南橫快速道路，高爾夫球場之過渡開發，口蹄疫事件，流浪狗之撲殺，各縣市垃圾為患，多數河川嚴重污染，山坡地開發不當……。

參. 參考書目

1. 劉瑞生譯「非政府組織與政府的關係」，資料與研究 22 卷，1996。
2. 經濟部水資源統一規劃委員會，「水資源報告書」，1995。
3. 環保團體，「為子孫護林，全民催生馬告檜木國家公園」新聞稿，2002.8.23。
4. 左翼月刊第 2.3.13.24 號，金寶瑜，林孝信，楊偉中，林深靖之文。
5. 葉力森，「動物保護法草擬計畫」，台大獸醫系，民 83。
6. 第十屆非核亞洲論壇，「報告論文集」，非核亞洲論壇台灣籌備會 2002。
7. 釋性廣，「西方動物解放理論評介」，弘誓 59 期，民國 91 年，頁 20~29。
8. 孟祥森，錢永祥譯，「動物解放」，關懷生命協會，1996。
9. 劉文超，諸篇文章見於環耕月刊 4 期、6 期、8 期、9 期、12 期。
10. 張國龍等編，「天火備忘錄」，新環境基金會，民國 83 年 2 版。
11. 黃錦堂，「台灣地區環境法之研究」，月旦法學，民國 83 年。
12. 胡成渝等譯，「世界垃圾場」，人間出版社，1992。
13. 林正杰譯，「綠色烏托邦」，前進出版社，民國 77 年。
14. 林俊義編，「綠色種籽在台灣」，前衛出版社，1989 年。
15. 王北固，「富裕的衰敝」，文苑出版社，2001 年再版。

16. 吳善麟等，「馬克思主義經濟理論與當代實踐」，南京大學出版社，1995年。
17. Bündnis90/Die Grünen，「Grün ist der Wechsel, Programm zur Bundestagswahl」,1998。
18. Reiner Schmidt, 「Einführung in das Umweltrecht」,München,1987。
19. Hans A. Pestalozzi, 「Frieden in Deutschland」,München, 1982。
20. Bündnis 90/Die Grünen, 「Programm zur Europawahl 1999」,1999。
21. Eimler & Kleinschmidt, 「Tierische Geschäfte」,München,1987。
22. Peter Hombach, 「Der WAA Prozess」, Dachverband der Oberpfälzer Bürgerinitiativen gegen die WAA,1987。
23. Swetlana Alexijewitsch, 「Tschernobyl」,Berlin,1997。
24. Peter Gatter, 「Die Aufsteiger」,Hamburg,1987。
25. Hasenclever, 「Grüne Zeiten」,München 1982。

肆. 評分標準

1. 平時參與討論與報告 30%
2. 期末專題論文報告 70%